

中东政治转型

也门政治危机中的部落因素^{*}

蒲 瑶 唐彬君

摘 要: 在2014年底的也门政治危机中,胡塞武装与政府军发生激烈武装冲突,部落力量、“南方运动”分裂势力、“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等多股力量先后参与其中。当前,学界大多从教派冲突的视角分析此次危机的原因。本文认为,此次危机凸显出也门长期不稳定的周期性现象,部落政治力量的不平衡才是动荡的根源所在。在这场政治乱局中,无论是胡塞武装对部落利益的侵袭,还是哈希德部落联盟内部争端的出现,抑或是恐怖组织对部落力量的利用,部落因素均在其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因此,如何处理好部落与国家政权的关系,并在此基础上平衡和整合各种政治力量,对未来也门的政治稳定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 也门乱局;胡塞武装;部落;哈希德部落联盟

作者简介: 蒲瑶,博士,西北工业大学人文与经法学院教授(西安 710072);唐彬君,西北工业大学人文与经法学院2014级硕士研究生(西安 710072)。

文章编号: 1673-5161(2016)06-0077-12 **中图分类号:** D815 **文献标识码:** A

2010年底以来,席卷中东地区的“阿拉伯之春”引发了多国政治和社会动荡,突尼斯、埃及、利比亚等国先后经历政权更迭,也门萨利赫政权也在海合会的调解下完成权力移交,但事实上,也门国内政治危机的产生远早于“阿拉伯之春”。

历史上,也门曲折的国家统一史伴随着此起彼伏的政治危机和社会动荡。近代以来,也门北部属奥斯曼帝国势力范围,南部在英国入侵后成为“亚丁保护地”。1934年,也门王国分裂成北也门和南也门,北也门在脱离奥斯曼帝国后建立了伊玛目王朝,直至1962年被“自由军官组织”推翻后成立了阿拉伯也门共和国;南也门在1967年脱离英国独立,成立了南也门人民共和国(1970年改名为也门民主人民共和

^{*} 本文系2013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部落文化对中东国家社会稳定的影响研究”(13BGJ009)的阶段性成果。

国)。1990 年,南北也门实现统一,建立了共和制国家,萨利赫成为也门统一后的首任总统。统一后的也门并未像其他国家那样开启现代化进程,而是处于长期欠发展状态,经济发展持续低迷,国内政治派系林立,国家权威难以建立。除首都萨那等大城市外,其他广袤地区仍实行传统的部落统治,国家的稳定和统一不断受到各种势力的挑战。

2011 年,受“阿拉伯之春”的影响,也门国内爆发了针对萨利赫政权的大规模示威抗议运动。以部落联盟为首的也门反政府势力首先发难,要求萨利赫退权让位,“南方运动”等分裂势力也随之加入。在海合会国家的斡旋下,萨利赫签署权力移交协议,使也门政权实现了和平让权,美国甚至将也门称为“成功的中东国家转型”。但是,也门国内局势并没有迎来原本期望的平稳发展,各方势力不仅难以达成政治和解,反而加紧权力争夺,要求形成新的利益分配格局。也门代总统哈迪通过选举上位后,开始敦促各方召开国民会议,以两年为过渡期,商讨国家重建等问题,但即便此后过渡期延长至三年,2014 年的谈判仍以失败而告终。

2014 年底,也门爆发胡塞武装^①反政府运动,也门的政治危机再度引起国际社会广泛关注。胡塞武装是也门北部萨达省的一支反政府力量,属于什叶派分支栽德派。该组织以伊斯兰教为幌子,努力争取所在地盘的世俗利益。自 2004 年起,胡塞武装先后多次组织反政府活动,目前已成为也门国内影响力最大的反政府势力。2014 年底,也门政府实行能源改革,废除了实施多年的燃油补贴政策,引起民众的极大不满。也门民众纷纷走上街头进行示威抗议,胡塞武装利用抗议活动指责政府腐败并发动武装进攻,由此开启了新一轮也门政治危机。

自胡塞武装对抗也门政权以来,国内多股政治势力乘机加入,进行权力争夺。其中,胡塞武装与马里布省诸部落势力间进行对抗,哈希德部落联盟内部发生权力争夺,胡塞武装与萨利赫及其支持者之间合作与分裂并存,也门南部分裂势力再度抬头,“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AQAP)”伺机扩张。客观而言,也门各种势力激烈对峙的背后是国内教派、部落、地域等多重矛盾的集中爆发。当前,学界对 2014 年以来的也门政治危机主要以教派视角进行分析,认为这是胡塞武装所代表的什叶派(栽德派)与哈迪所代表的逊尼派政府之间的权力争夺;也有学者将也门国内的教派矛盾视为伊朗和沙特两个地区大国在也门的代理人之争。^②但是,鲜有学者从中东国

^① 胡塞家族的侯赛因·巴德尔丁·胡塞是胡塞运动的首任领导人。20 世纪 70 年代,侯赛因以栽德派领袖的身份创建了“青年信仰者”组织。90 年代初,同属栽德派的也门总统萨利赫联合侯赛因及其“青年信仰者”组织以对抗逊尼派势力,致使胡塞势力日渐壮大。此后,侯赛因的主张日趋激进,并于 2000 年提出效仿伊朗在也门建立“神权国家”。

^② 赵文涛:《也门动乱大起底》,载《科技日报》2015 年 4 月 28 日,第 12 版;王锁劳:《围绕也门的三组敌对矛盾》,载《南风窗》2010 年第 5 期,第 6 页;丁隆:《逊尼派 VS 什叶派:旧恨新仇》,载《世界知识》2012 年第 4 期,第 42-43 页;刘水明等:《也门战事,各方越卷越深》,载《人民日报》2015 年 4 月 11 日,第 7 版。

家的部落政治入手,分析也门政治危机中的部落因素。事实上,在导致 2014 年以来也门政治危机的重重矛盾背后,部落因素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一、也门社会的部落结构

人类学家卡尔·萨尔兹曼(Karl Salzman)指出,历史上中东地区存在两种统治模式,即部落自治和国王的中央集权。部落自治是中东地区的特色,也是理解该地区的关键。^① 由于部落文化深深根植于中东国家的政治与社会,因此,考察中东国家的政治问题离不开对部落因素的分析。

部落是人类历史文明发展中的一种社会形态,是“基于血亲和义务契约而团结在一起的一种社会组织”^②。在中东国家,部落作为一种文化延续至今。崇尚部落忠诚、荣誉观念、尚武、劫掠、复仇等都是部落社会的重要特征,这些价值原则深刻体现在部落成员的思想观念和行为方式中,在漫长的历史中发展、延续并形成部落传统。部落的价值观念与现代民族国家的理念相去甚远,因而成为中东民族国家构建的重要阻碍因素,并导致社会矛盾频发。中东国家的现代化转型往往是从部落统治向现代民族国家的跨越,埃及、伊拉克等中东国家在民族主义和威权主义的作用下向现代国家转型的过程中,部落传统逐渐被弱化。但是,也门由于国家现代化转型滞后、政治和社会长期处于不稳定状态,部落因素在国家政治和社会事务中依旧发挥着重要作用。

据统计,也门 80% 的领土至今仍处于部落统治之下,主要分布在广大的农村地区,尤以北方高地、南部沿海和东北山地最为突出。也门境内约有 200 多个规模不一的部落,这些部落或实行自治,或结成部落联盟,其中以哈希德、巴基尔、哈卡和穆兹哈吉四个部落联盟影响力最大,哈希德和巴基尔两个部落联盟的实力尤为强大。^③ 历史上,哈希德和巴基尔源于同一部落哈姆丹,此后哈姆丹部落分裂成两大部落。叶海亚统治时期,伊玛目视二者为左膀右臂,利用它们来扫除和打压其他部落势力,促使两个部落不断壮大。巴基尔部落联盟分布在伊卜省至萨达省一带的广阔地区,管辖着 7 个大部落,其势力范围超过哈希德部落联盟,但组织结构却不如哈希德部落联盟严密。哈希德部落联盟的势力范围集中在萨那省、哈杰省和萨达省,管辖 7 个大部落和 20 个小部落,人口超过 100 万,组织严密、武装力量强大,是当前也门最大的部落联盟。也门前总统萨利赫便来自于哈希德部落联盟。哈希德部落联盟现任首领先是出身于艾哈迈尔家族的萨迪克·阿卜杜拉·艾哈迈尔(Sadeq Abdullah al-

① 王林聪:《利比亚:从内乱到内战》,载《新湘评论》2011年第18期,第57页。

② 蒲瑶:《利比亚内乱的部落文化解读》,载《世界民族》2013年第1期,第22页。

③ 林庆春、杨鲁萍:《列国志·也门》,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9年版,第17页。

Ahmar), 该家族在也门国内势力极大, 也门许多政界、商界具有影响力的人物都来自艾哈迈尔家族, 包括著名商人哈密德·艾哈迈尔(Hamid al-Ahmar)、也门前国会副发言人希米亚尔·艾哈迈尔(Himyar al-Ahmar)等。哈希德部落联盟近几任部落长老均由艾哈迈尔家族成员垄断。巴基尔和哈希德部落联盟成员大多信仰什叶派教义, 主要分布在也门北部, 这也是也门国内部落统治最为坚固的地区, 而分布在南方地区的主要是逊尼派部落。历史上, 南也门长期打压部落势力, 导致南方部落的整体实力略逊于北方部落, 但在国家统治能力低下的情况下, 部落统治仍可发挥重要的替代作用, 这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 也门地方政府政策的贯彻实施依赖于部落的配合; 第二, 部落法至今仍是部落成员解决日常纠纷的首要或主要依据; 第三, 部落首领在国家机构中担任要职, 导致部落意志经常体现在国家的各类决策中。

部落林立导致部落冲突时有发生, 在也门政治和社会发展过程中, 部落间的斗争长期存在。总体而言, 也门各部落间的冲突大多表现为部落对控制疆域内成员、财产的保护和对资源的争夺。南北也门统一后, 来自哈希德部落联盟的萨利赫试图通过与北方部落交好以获得政治上的支持。因此, 虽然南方地区多油气和港口, 但这些资源长期服务于北方地区的建设, 且南方部落在政府中担任要职的成员数量远不及北方部落, 致使南北部落的发展程度相差悬殊, 造成南北部落的长期对峙, 也门国内各派势力间的斗争进一步加剧了南北地区发展不平衡的局面。在教派认同上, 南方部落多属于逊尼派, 但逊尼派内部的部落与家族纷争, 导致南方部落的凝聚力远低于北方的什叶派部落。

总体来看, 也门社会的部落结构呈现出三大特征: 第一, 部落数量众多, 人口分布广泛, 哈希德部落联盟是也门国内整体实力最强大的部落力量; 第二, 南北部落因统治者的政策不同出现发展差异, 导致南北部落间的隔阂日益加深; 第三, 许多部落首领供职于政府部门, 在也门的国家政治中发挥着关键作用。

二、“弱国家、强部落”的也门政治生态

在部落传统扎根于社会的中东国家, 如何处理好部落和国家的关系成为地区国家政治发展的重要课题。尽管部落传统弱化、国家权威提高是地区国家政治发展的总体趋势, 但部分国家长期动荡, 政府治理能力低下, 为部落传统主导国家政治提供了有利环境, 也门即为典型。

在民族国家构建的过程中, 萨利赫政府曾推行多项举措, 试图促进传统部落制度与现代政治制度的协调, 包括实行多党制和宪政民主, 向部落成员提供正常的参政机会和路径; 建立和完善社会法制体系, 为部落成员通过必要的法律途径解决纠纷、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供保障; 大力推行地方行政改革, 将部落纳入地方规

范化行政管理,试图减少国家制度与部落制度之间的隔阂与矛盾等。^①但是,这些措施推行的实际效果并不理想,也门的现代化进程依旧障碍重重,这一局面的形成有其深刻的历史根源。在不同的历史时期,也门的政治生态均不同程度地呈现出“弱国家、强部落”特征,其中以卡塞姆时期、穆塔瓦基利亚王国时期和共和国时期最为典型。

(一) 卡塞姆时期(1635~1871年)

卡塞姆时期,奥斯曼帝国首次殖民也门,当时的也门仍属于栽德伊玛目国家,国家和部落互有诉求。国家要求部落效忠,具体包括遵从国家法官推崇的教法,遵守国家秩序,在行政和军事上支持统治者,为伊玛目的国库缴纳天课;部落则要求统治者公正地推行教法,根据教义平等收税和分配税收,为部落首领提供薪俸,尊重部落间的协议和部落与国家间的协议,尊重部落法。^②国家和部落之间的互动关系具体体现在“道拉(*dawlah*)”^③和税收两个方面。

“道拉”即大小、地位和实力不同但相互平等或彼此嵌入的实体,被视为卡塞姆时期的基层行政单位。各“道拉”由自治部落叠加形成后,部落首领通过书面契约向国家宣誓效忠。“道拉”一方面成为国家在基层合法性的来源,另一方面保证了国家建构过程中能够保留清晰的部落边界。从这个意义上讲,国家领土就是部落领地的聚合,由此国家通过部落实现对领土的控制和管理。^④然而,国家对部落的统辖需要具备一定的条件,当伊玛目或者官员打破部落的统治规则或对部落利益构成威胁时,部落便会撤销其对国家的效忠。同时,作为“道拉”的实际统治者,部落长老的特权和地位也得以巩固。因此,部落统治往往享有实权,而国家难以发挥实质性的作用。

税收是国家与部落关系中的另一种体现。对于国家而言,从部落获取税收既代表着信众对伊玛目的忠实追随,又象征着部落构成国家统治领土的世俗意义;对于部落而言,缴纳天课既是宗教功修,又是获得国家保护和国家服务的义务。卡塞姆时期的税种主要包括农业税、资源税、市场税和临时税收,但气候、经济、政治等都会影响纳税行为,如民众在困难时期或是抗议时期都可能拒绝纳税。

无论是“道拉”还是税收,都如同一种松散的契约,部落在契约的选择、接受和履行上拥有很大的自主权,部落利益成为其选择和考量的立足点。因而,同部落势力相比,需要依靠部落实现统治和管理的国家显然处于劣势。

① 杨鲁萍:《也门部落暴力问题初探》,载《西亚非洲》2008年第10期,第56-57页。

② Shelagh Wei, *A Tribal Order: Politics and Law in the Mountains of Yemen*, Texas: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2007, p. 232.

③ “道拉(*dawlah*)”在现代阿拉伯语中意为“国家”。

④ Shelagh Wei, *A Tribal Order: Politics and Law in the Mountains of Yemen*, p. 231.

(二) 穆塔瓦基利亚王国时期(1918~1962 年)

穆塔瓦基利亚王国由最后一任伊玛目叶海亚统治。与卡塞姆时期相比,该时期国家权力有所增强,但部落首领依旧维持着强有力的部落统治,这种统治既源于其背后整个部落的坚定支持,又同部落在整个国家体系中不可或缺的地位直接相关。

穆塔瓦基利亚王国时期出现了人质制度,即国家要求部落按其内部层级上交男孩作为人质,以体现对政治和法律权威的服从,以此换取国家对部落的公正对待。人质所在的家族可获得由国家与部落共同承担的人质津贴(stipend)。人质制度本是国家为加强对部落的监管而制定的,但在实施过程中却成效甚微。究其原因,一方面,部落在履行人质制度的过程中,或是不按国家要求的层级偷偷替换人质,为想要获得人质津贴的其他层级家庭提供机会;或是通过与政府谈判缩短人质周期,甚至后来在部落各层级间建立起完善的选人制度来应付国家,导致人质制度的执行效力低下。另一方面,人质制度的执行是在部落长老的指挥下进行的,挑选人质的过程凝聚了整个部落的意志,这无疑增强了部落长老的统治权力。

同时,整个国家的司法运行在很大程度上依然将部落法作为执法依据。在部落法的首要原则框架下,当事人双方均参与案件的解决过程,罪犯通过多种形式的物质赔偿和仪式为自己的过错赎罪;受害人所在的部落被鼓励原谅和宽容,使受害人的创伤尽快得以治愈,促进双方关系的修复;罪犯所在的部落则积极劝导罪犯并与其共同承担责任,在案件解决后,罪犯依旧能够重新回到部落的共同体中。在处理地方事务方面,政府官员必须依靠与部落首领开展合作,如通过部落法来处理争端;地方警察进入部落领地时,必须得到部落首领的许可;政府甚至需要通过政治行贿来换取部落首领对国家的效忠。

综上所述,在也门,部落制度对国家政策具有极强的适应性,能够制定各种措施应对国家制度,部落在国家政治中的主导地位丝毫未动,国家则处于相对被动的地位。

(三) 共和国时期(1967 年以来)

在北也门和南也门先后建国后,时代的变迁给部落与国家间的关系带来了新变化:部落希望国家为其提供更多的资源,保护和尊重部落首领,为部落筹建公路、医院、学校、电话系统等现代化公共设施。本着互惠原则和契约精神,国家在向部落提供更多公共服务的同时,依旧将部落服从国家作为先决条件。在共和国时期的也门,国家与部落间关系主要体现在发展和选举两个方面。

20 世纪 60 年代,也门各地涌现出多个“地方发展协会”(Local Development Associations),负责收集和上报当地民众对学校、医疗、卫生、水电等基础设施的建设要求,国家鼓励这些非官方组织的建立并赋予其自主权。1973 年,也门政府与“地方发展协会”开展合作,在全国范围内成立了“也门发展协会联盟”(Confederation of

Yemeni Development Associations), 将其作为规范和管理“地方发展协会”的机构, 以期将国家权威推行至全国。^① 在该发展计划的推广过程中, 部落依旧是受国家认可的行政单位, 未因国家建设而消失, 部落因此成为各“地方发展协会”的首要发展目标, 使得部落体系和部落制度再次得到加强。

与此同时, 选举提升了部落对国家政治的参与程度, 使部落逐渐成为地方政治的参与主体。整个共和国时期, 部落经国家授权召开大会, 选择部落成员参加国会; 部分部落长老通过选举进入国家行政机构^②任职, 部落成员也逐渐被吸纳进官方的行政体系中。因此, 在国家行政层面, 无论是在表达部落意志, 还是总统选举等国家重大事务的决策上, 部落对国家政治的发展都具有重要影响。

总的来看, 历史上也门国家权威和政府治理能力的低下是部落制度、传统和文化得以延续并发展的重要原因。也门在部落统治的基础上进行国家建构, 国家实现保护领土、主权、税收、维持法律与秩序等目标, 必须依赖于同部落建立互惠契约, 依靠部落制度促进这些目标的实现。在上述历史时期, 部落先后扮演着纳税主体、人质提供方、发展主体以至选举主体等角色, 成为国家统治的核心组成部分。然而, 在这些身份的转换过程中, 部落身份和观念并没有被削弱和根除, 部落体制、部落传统、部落认同、部落首领权威反而在协助政府治理的过程中依靠互惠式契约得到一定程度的加强。长期以来, 也门部落一直享有高度的自主权, 国家在政治运行的过程中则处于相对弱势地位, 使也门呈现出“弱国家、强部落”的政治生态。

三、当前也门政治危机的部落因素

历史和时代的变迁并没有使也门丧失部落文化, 至今部落文化对也门的政治与社会仍发挥着重要影响。当前, 部落忠诚、尚武和复仇仍是构成部落文化和认同的核心价值观念。

在部落社会中, 部落文化是涵盖个体、家庭乃至集体的观念和认同。个体荣誉代表着整个部落的集体荣誉, 个体的错误行为有时也会上升到整个部落的层面, 并由部落承担个体的错误。因此, 部落担负集体责任, 部落成员则努力为所属部落争取荣誉。在部落忠诚方面, 个体效忠的对象为部落首领(部落长老), 效忠的内容则表现为维护本部落利益并为部落带来更多利益。同其他阿拉伯国家不同的是, 也门部落的划分原则除血缘纽带外, 更多的是基于地缘和物质利益, 而非宗教教义, 基于地缘的部落划分意味着部落利益更多体现为对水资源、牲畜、土地等物质利益的争

^① Shelagh Wei, *A Tribal Order: Politics and Law in the Mountains of Yemen*, p. 290.

^② 20世纪80年代, 也门成立了部落事务部。

夺,导致很多部落因利益之争而冲突不断。

尚武是中东国家许多部落的共同价值观念,毕竟在艰苦的生存环境下,暴力往往比言语更具说服力。在也门,部落文化和习俗提升了部落成员的尚武精神。在也门的部落文化中,男性从小就有佩戴腰刀的习惯,腰刀在其眼中被视作力量与荣誉的象征。时至今日,腰刀更多地是作为切割工具,但佩戴腰刀来凸显男子气概和维护部落荣誉的传统依旧不减。^①在担保、赔罪等重大场合,腰刀依旧是最具象征意义的佩戴物件。在也门,枪支等武器泛滥,大小市场都可以买卖军火。如果说对力量和荣誉的推崇成为尚武的精神基础,那么武器的流通与泛滥便为暴力的过度使用提供了物质条件。部落文化保留了原始的力量崇拜,而重视荣誉并将暴力视为捍卫荣誉的重要手段,则加剧了部落内部或者部落间暴力冲突的频率与烈度。在部落成员的观念中,使用暴力显得习以为常,以至于暴力时常成为解决争端与纠纷的主要方式之一。

对部落荣誉的维护还体现在对部落辖区内成员和财物的保护上,尤其是老人、妇女、残疾人等部落内部社会等级中的特殊群体。能否维护本部落利益尤其是部落特殊群体的利益便成为部落实力的象征,这也是部落荣誉的核心所在。^②这种现象一定程度上可以解释极端组织在也门兴风作浪却得到部分民众庇护的现实。近年来,“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在也门东南部扎根并日益壮大,很大程度上源于该地区部落对其成员的庇护。部落考虑问题的逻辑是“我们还是他们”,而非事情本身的曲直对错。因此,加入极端组织和恐怖团体的部落成员,很大程度上仍受到本部落的庇护,这对也门政府打击恐怖主义构成了重重障碍。

在当前也门的政治危机中,部落因素发挥着重要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胡塞武装的强势崛起对也门境内众多部落的利益构成严重威胁,引起其他部落势力的顽强抵抗。在政治派系林立的也门,各种矛盾复杂交织,国家长期处于不稳定状态,政治强人萨利赫曾表示,统治也门就如“在蛇头上跳舞”。^③究其原因,也门是在差异而非统一的基础上建立的国家。在很大程度上,“也门人”的身份是用于同沙特人、阿曼人等周边国家进行区分,而非用于凝聚也门国内的各种派系和实现团结。民众国家认同和政府治理能力的低下,导致地方民众出于自身安全和发展的考量,将投靠部落而非求助政府作为首选。民众在获取部落保护的同时,也提升了对部落的认同与忠诚,遵守部落传统、维护部落利益便成为部落长老与部落成员的首要考虑。因此对也门民众而言,身份认同主要源于对部落制度、传统和文

① Shelagh Wei, *A Tribal Order: Politics and Law in the Mountains of Yemen*, p. 46.

② Ibid., p. 51.

③ 黄培昭:《也门滑向内战》,载《人民日报海外版》2011年6月9日,第1版。

化的认同。然而,各部落间因地域和资源占有程度的不同,会导致部落制度、部落文化和对本部落利益的保护方式存在差异,部落之间以及部落与国家之间存在明显界限。这既是行政层面的界限,即国家或其他部落不得对本部落疆域内的事务进行干涉;同时更是心理层面的界限,即部落成员不自觉地将本部落其他成员当作“自己人”,共同维护部落利益、地区秩序和安全,共同承担责任和分享荣誉,其他部落的成员则被视为“外人”,有时甚至等同于外国人。

影响部落成员行为方式的因素不仅有部落认同,还包括部落文化。部落忠诚和荣誉是也门部落文化的重要内容。在部落忠诚方面,部落成员在部落长老的领导下,服从长老的决策,维护部落安全和辖区秩序,促进部落的发展和繁荣。“与中东地区其他国家不同,也门的部落或部落联盟并非以宗教派别划分,而更多是以地域、文化和共同利益为界线。”^①因此,部落成员首要考虑的是部落利益而非宗教利益。

2014年以来也门政治危机的表象看似是教派之争,但实质是也门部落成员因维护本部落利益而引发的冲突。胡塞武装从也门北部向南和向东挺进的过程中,遭遇了当地众多部落力量的顽强抵抗。美国企业研究所研究员凯瑟琳·齐默曼(Katherine Zimmerman)指出,地方民众的抗争并非出于胡塞武装的教派属性,而是因为胡塞武装正试图进入缺乏合法性的部落领土。^② 马里布省是也门油气的主要产地,也是部落观念极强的地区,被地方部落势力牢牢占据着。部落成员奋起抵抗胡塞武装,只是因为他们不想看到外人进入其领土范围从他们手中夺走资源。在当地的部落成员看来,胡塞武装进入部落势力范围如同外国人侵入他们的领地。^③ 也门南方部落很多具有分裂主义倾向,在萨利赫时期,政府长期推行扶持北方的政策导致南方部落利益受损,当地部落不满情绪较重。在此轮也门乱局中,胡塞武装向南推进,无疑会导致南方部落的利益进一步受损,因此南方部落势力也是抵抗胡塞武装的重要力量。

第二,哈希德部落联盟内部的争斗加剧了也门国内的政治冲突。哈希德部落联盟是也门国内实力最强的部落势力,无论是在萨利赫成功连任上,还是在“阿拉伯之春”期间促成萨利赫让位方面,哈希德部落联盟都发挥了重要作用。在此轮也门政治危机中,胡塞武装叛军已严重威胁到哈希德部落联盟内部的稳定和团结,导致哈希德联盟部落内部争斗加剧。

^① 李亚男:《也门大棋局》,载《世界知识》2015年第8期,第45页。

^② Stephen Snyder, “The Real Winner in Yemen’s Civil War Could Be Al-Qaeda,” October 29, 2015, <http://www.pri.org/stories/2015-10-29/real-winner-yemens-civil-war-could-be-al-qaeda>, 登录时间:2015年11月8日。

^③ Alessandria Masi, “Sectarian Powers Push Yemen toward Civil War But It’s Still A Game of Tribes, Not Religio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Times, March 24, 2015, <http://www.ibtimes.com/sectarian-powers-push-yemen-toward-civil-war-its-still-game-tribes-not-religion-1856404?rel=rel2>, 登录时间:2015年9月1日。

哈希德部落联盟的前首领阿卜杜拉·艾哈迈尔(Abdullah bin Husayn bin Nasser al-Ahmar)是萨利赫的重要盟友。阿卜杜拉于 1990 年创建“也门改革集团(Yemni Congregation for Reform)”^①,1993~2007 年担任也门议会发言人。在阿卜杜拉的帮助下,萨利赫执政期间赢得众多北方部落的支持,成功连任两届总统。2007 年阿卜杜拉去世后,长子萨迪克继任哈希德部落联盟的首领。“与其父亲支持萨利赫的政治立场不同,萨迪克及其兄弟不满萨利赫长期担任总统,”^②这导致本应在 2011 年也门危机中扮演政府与反对派调停者角色的萨迪克公开宣布支持也门反对派,并带领部落武装在首都萨那与政府军交战。同萨迪克一起攻击政府军的还包括萨利赫的兄弟即哈希德部落联盟第一装甲师师长兼西北军区司令阿里·穆赫辛·艾哈迈尔等多名高级军队将领。^③

萨利赫移交政权后,逊尼派出身的前副总统哈迪接任总统。以逊尼派穆斯林为主体的“也门改革集团”成为过渡政府的重要组成部分。^④“也门改革集团”的领导人由哈希德部落联盟首领艾哈迈尔家族的成员担任,但什叶派胡塞武装与同属什叶派的也门前总统萨利赫的支持者联合起来,多次与支持“也门改革集团”的逊尼派发生武装冲突。^⑤此次胡塞武装发动的叛乱,严重削弱了艾哈迈尔家族的影响力。

艾哈迈尔家族长期占据哈希德部落联盟的首领地位,其发展和壮大主要得益于同属哈希德部落联盟的前总统萨利赫的大力扶持。然而,萨迪克继任哈希德部落联盟首领后,却一改其父亲过去支持萨利赫的立场,转而反对萨利赫政权,导致艾哈迈尔家族在也门政坛的影响力日趋式微。在此轮也门政治危机中,胡塞武装的崛起严重危及到艾哈迈尔家族的政治影响力,造成哈希德部落联盟内部产生了矛盾与冲突。失去政权的萨利赫为报复艾哈迈尔家族对自己的背叛,号召其他部落的支持者与胡塞武装进行联盟以共同抵抗艾哈迈尔家族,导致艾哈迈尔家族陷入了腹背受敌的境地。

艾哈迈尔家族长期主导哈希德部落联盟的各类决策,且许多家族成员在也门商界、政界担任要职。艾哈迈尔家族势力在也门政坛的不断扩张,忽视乃至侵犯了哈希德部落联盟内部其他部落的利益,导致这些部落的长老对艾哈迈尔家族颇有微词。因此,当萨利赫号召这些部落对抗艾哈迈尔家族时,得到了部落长老的积极响应。胡塞武装同艾哈迈尔家族带领的哈希德部落势力曾有过五次交战,凭借多年的

① “也门改革集团”有时也被称为“改革党”。

② 沈诗伟:《解码战火纷飞的阿拉伯半岛古国——也门》,共识网, http://www.21ccom.net/articles/world/qgqc/20150404123116_all.html, 登录时间:2015 年 6 月 8 日。

③ 同上。

④ 顾德伟:《背景资料:2011 年以来也门局势回顾》,新华网,2015 年 3 月 27 日, http://news.xinhuanet.com/world/2015-03/27/c_1114788415.htm, 登录时间:2015 年 4 月 1 日。

⑤ 同上。

作战经验和对艾哈迈尔家族的了解,此轮冲突中胡塞武装成功地打击并削弱了艾哈迈尔家族的实力,使其在也门国内的影响力开始下降。与此同时,本与艾哈迈尔家族交好的沙特也因萨迪克未延续其父同沙特方面保持良好关系的政策,连续三年中断了对艾哈迈尔家族的资金支持;本是亲密盟友的也门穆斯林兄弟会也因艾哈迈尔家族成员哈米德拒绝同其联盟,遂在哈希德部落联盟与胡塞武装交战时选择旁观。此轮胡塞武装的叛乱导致也门国内政治力量的对比发生了改变,胡塞武装的打击和哈希德部落联盟内部分裂都使得曾经风光无限的哈希德部落联盟的影响力日趋下降。

第三,扎根东南地区部落的恐怖组织乘势搅局,加剧了当前也门国内的政治危机。“阿拉伯之春”以来,“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利用也门国内乱局乘机扩大势力范围,其在扩张过程中尤其注重向也门东南地区各部落进行渗透。当前,“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的势力范围主要分布在也门南部及东部与沙特交界地带。其中,哈德拉毛省正是“基地”组织前头目本·拉登的老家。

萨利赫在其执政时期将稳固政权和处理南北地区内乱及冲突视为政府的首要任务,却忽视了“基地”组织对当地造成的潜在威胁,为“基地”组织势力的渗透和壮大提供了空间。“基地”组织最初以美英等西方国家作为攻击目标,导致也门政府对“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的打击力度远低于对胡塞叛军和南部地区分裂势力的打击,常常采取“绥靖”政策,令该组织在也门不断发展壮大,并将动荡的也门作为其训练和作战的重要基地。^①当也门政府开始重视打击国内的恐怖主义势力时,“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的势力范围已扎根于南部和东部地区,并渗透至当地的部落中。

一方面,也门南部和东部地区的社会单元以部落和部族为主,也门政府对首都萨那以外地区的控制能力相对较弱,导致部分山区及贫困地区常常处于部落武装的控制之下。“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在马里卜省和哈德拉毛省尤其活跃,近年来也门国内主要恐怖活动大多发生在上述两省。马里卜省和哈德拉毛省地理位置偏僻,地形大多为山区,居住于此的部落民众笃信伊斯兰教,较为保守,但在分布上非常分散,仅马里卜省就有4个大部落和70余个部族。当地部落的风俗、传统和价值观念类似于阿富汗的部落,认为部落对需要保护的个体——无论其从事何种行为——都负有保护责任。倘若对方是宗教信徒,这种“责任感”就更加强烈。当地部分部落因此沦为“基地”组织成员的避难所,^②以至于本·拉登在公开讲话中曾多次提到也门,并表示出对也门的喜爱,称“也门人热情好客、有虔诚的信仰和部落荣誉精神”。^③

另一方面,也门南部和东部地区地理环境恶劣,导致当地生活水平低下,赤贫现

① 程星原:《也门安全形势严峻的原因及趋势》,载《国际资料信息》2010年第3期,第17页。

② 方金英、李希若等:《也门恐怖乱象解读》,载《现代国际关系》2010年第1期,第56页。

③ 同上。

象严重,“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通过经济支持、在其下属企业中安排工作等方式招募年轻成员,不断壮大其在当地的势力范围。该组织还雇用文化层次较低、但具有宗教狂热的部落成员为其工作。^①当地人成为恐怖组织成员后,部落出于庇护本部成员和维护部落荣誉的考虑,很大程度上纵容了恐怖分子和恐怖组织的活动。同时,“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本身也擅于利用也门国内局势拉拢不同派别,通过联盟等形式发展壮大自身势力范围。萨利赫执政时期,“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就曾被利用打击南方分裂势力而得到政府的纵容。

四、结 语

当前,中东国家正处于由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过渡的转型时期,转型必然伴随矛盾和冲突的发生。在部落传统延续至今的中东国家,如何处理好部落和国家的关系至关重要。

也门作为部落传统根深蒂固的典型国家,部落文化至今仍对该国的政治和社会发挥着重要作用。历史上,也门在部落统治的基础上完成国家建构,国家实现保护领土、主权、税收、维持法律与秩序等目标,必须依赖于同部落建立互惠契约,依靠部落制度促进这些目标的实现。相较于部落高度的自主权,国家在政治运行的过程中处于相对弱勢的地位,使其呈现出“弱国家、强部落”的政治生态。

南北也门实现统一后,国家经济发展长期低迷,以及各种政治势力之间的争斗不断,使得各种社会危机此起彼伏。此轮胡塞武装叛乱引发的也门政治危机仍在持续发酵,这是长期以来也门各种社会矛盾的集中体现。在这场政治危机中,无论是部落力量与其他政治势力的角逐,还是部落内部的分化,亦或是部落暴恐化问题,无不凸显出部落在也门政治与社会中所发挥的关键作用。因此,如何处理好部落与国家政权的关系,并在此基础上平衡和整合各种政治力量,对未来也门的政治稳定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责任编辑:包澄章)

^① 程星原:《也门安全形势严峻的原因及趋势》,第 18 页。